(上接 465 版)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10	包钢股份	2021/5/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24 日至 2021 年 5 月 25 日

(二)登记地点:内蒙古包头市昆区包钢信息大楼 204 证券融资部

(三)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授权委托书、本人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公司地址:内蒙古包头市昆区包钢信息大楼

联系人:何俊生

联系电话:0472-2669528

传真:0472-2669528

会期半天,参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21-025

债券代码:155638 债券简称:19 包钢联

债券代码:155712 债券简称:19 钢联 03

债券代码:163705 债券简称:20 钢联 0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下午 14:30 在包钢信息大楼 713 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4 人,实到董事 13 人,董事长刘振刚授权董事邹彦春行使表决权。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0 年,公司现金出资 19.99304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出资总额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9.25%。根据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因此,公司 2020 年度不再进行现金分红,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拟不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独立董事对此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了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1442.33 亿元;股东权益合计 616.17 亿元,其中资本公积 10.52 亿元;利润总额 8.61 亿元;净利润 6.62 亿元;营业收入 592.66 亿元。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在上述会计报表的编制过程中,有关会计处理中均选择和运用了恰当的会计政策,对有关事项作出了合理的会计估计,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会计处理方法的选用遵循一贯性原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价格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本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联董事回避了此项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已做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包钢朗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调整股权比例的议案》

公司与北京朗润天一投资有限公司和何满潮院士于 2020 年 9 月 24 日合资注册成立了北京包钢朗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各股东尚未全部完成注册资金的认缴,现经三方协商,决定调整出资比例,公司出资比例由 40%调整为 51%,增加部分以货币出资 1100 万元;何满潮院士出资比例由 30%调整为 35%,增加部分以货币出资 500 万元;朗润天一出资比例由 30%调整为 14%,以现金出资 14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朗润公司增加出资的公告》。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将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在包头市昆区包钢信息大楼 713 会议室召开。具体内容详见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21-027

债券代码:155638 债券简称:19 包钢联

债券代码:155712 债券简称:19 钢联 03

债券代码:163705 债券简称:20 钢联 0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拟不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不再进行 2020 年度现金股利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26,493.61 万元,计提 10%法定盈余后,2020 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 23,844.25 万元。2020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0,595.80 万元。

2020 年,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9,993.60 万元(不含交易费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180,090,400 股公司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395%;出资总额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9.25%。回购股份已于 2020 年度内实施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综合考虑公司生产经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等情况,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拟不再现金分红,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以 1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于 2020 年度内实施完成了股份回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回购股份支付的资金视同现金分红,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9.25%,符合法律法规有关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规定。公司从自身经营、财务状况及资本运作出发,既以股份回购形式给予了投资者合理回报又充分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盈利规模、现金流量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等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我们同意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未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股票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21-028

债券代码:155638 债券简称:19 包钢联

债券代码:155712 债券简称:19 钢联 03

债券代码:163705 债券简称:20 钢联 03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由于公司所处地理位置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时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或“包钢集团”)及其子公司拥有储量丰富的矿山资源和完善的采选系统以及建设、维修、综合服务系统,导致本公司在原主材料的采购、产品销售及基建、维修、综合服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发生大量关联交易,该等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经营成本、收入和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和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的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联方董事刘振刚、李晓、宋龙堂、邢立广、王臣、翟金杰回避了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在 2020 年度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进行了必要的日常关联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情况。公司做出的 2021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测数据较为科学,准确。公司董事会从企业生产经营实际出发,依据“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确定了公允的关联交易价格,能够保证公司的利益和股东的权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1.2020 年度关联采购及 2021 年预计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预计	2020年发生额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焦费、蒸汽费、焦炭	310,000.00	310,660.93
包头钢铁(集团)铁建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装卸费、原料、合金	196,299.00	295,099.00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精矿粉、石灰石、原矿、废钢	300,000.00	299,048.34
乌拉特中旗丰达贸易有限公司	氧气等物资	100,000.00	103,828.26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综合服务费	90,000.00	83,462.24
内蒙古包钢钢联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装卸费、修理费	55,383.00	55,382.55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球团、精矿粉	50,563.00	50,563.14
包钢(乌兰察布市)普华实业有限公司	球团、铁精粉	42,646.00	42,646.89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运费、原料	30,332.00	30,331.64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维修费、废钢	27,090.00	27,089.60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款、检修费	26,289.00	26,208.72
北方稀土平源(内蒙古)镁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废钢	23,025.00	23,025.06
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合金有限公司	冶金	16,948.00	16,947.74
包钢集团力开实业有限公司	劳务降温费	13,488.00	13,487.54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修理费	10,444.00	10,444.03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维修费、检测费	10,421.00	10,421.33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劳务费	7,505.00	7,505.09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维修费、劳务费	5,540.00	5,540.12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轨试铺试验费、炼焦煤、非炼焦煤	5,275.00	5,275.39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维修费、租赁费、劳务费	4,764.00	4,763.65
包头市万邦工贸(集团)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通用备件	4,502.00	4,502.07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精矿粉	4,148.00	4,147.59
内蒙古铁化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劳动费	3,097.00	3,096.96
包钢朗润病医院有限公司	计量检验费、工程款	2,862.00	2,862.39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费、工程款	2,388.00	2,388.06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通讯费、维修费	2,238.00	2,238.26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运费	1,966.00	1,966.54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水防腐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防水维修费	1,926.00	1,926.12
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1,638.00	1,638.41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	1,531.00	1,530.56
大津经济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运费	1,242.00	1,241.73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系统优化服务费	1,194.00	1,194.00
包钢环保机造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废钢	1,082.00	1,081.62
包头市信通电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维修费	883.00	883.19
包头市铁甘安防有限责任公司	门卫设施、维修费、劳务费	886.00	885.71
包头市汇鑫顺德节能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炼铁平底品	818.00	818.44
内蒙古森顺环保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682.00	681.83
包钢集团能源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装卸费、仓储费	532.00	532.31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服务费	360.00	360.15
北京科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耐火材料	340.00	340.19
北京包钢新源科技有限公司	氧钢生产备件	268.00	257.55
包钢集团东方花有限公司	运输费、废钢、辅材	246.00	245.56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费、设计费、工程款	239.00	239.21
包头钢铁(集团)环境监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监测费	195.00	195.47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废钢	180.00	180.14
包钢东新物流有限公司	装卸、装卸费	334.00	333.91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检验费	120.00	119.94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工程款、运输费	85.00	84.5
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备件	88.00	88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钢	85.00	85.5
包钢恒之源新型环保建材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款	20.00	19.96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公司	劳务费	17.00	17.24
包头市瑞达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劳务费	7.00	7.43
内蒙古包钢钢联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备件	6.00	5.5
天津港保税区包钢工贸有限公司	代理运费	4.00	4.48
包钢神马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	3.00	3.18
包头稀土研究院	咨询费	1.00	1.06
福科稀土冶金及功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计量、检验费	0.00	0.14
合计		1,332,020.00	1,405,401.73

2.2020 年度关联销售及 2021 年预计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1年预计	2020年发生额
包港展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热轧卷、冷轧卷、镀锌卷	410,000.00	414,707.81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	260,000.00	258,248.03
包头钢铁(集团)铁建物流有限公司	钢铁产品	170,000.00	172,653.65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精矿、计量费	290,000.00	171,603.87
包钢集团能源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钢铁产品	27,938.00	27,937.81
北京包钢新源科技有限公司	热轧材	25,063.00	25,062.92
包钢钢业(合肥)有限公司	钢管	17,397.00	17,137.18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钢铁产品	15,714.00	15,714.11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动供费、租赁费	15,010.00	15,009.93
包钢湖北钢铁销售有限公司	热轧	10,227.00	10,226.71
天津绥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及废料	7,254.00	7,254.02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岩石	5,057.00	5,056.92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3,887.00	3,886.89
内蒙古包钢钢联物流有限公司	热轧材	3,883.00	3,883.43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钢铁产品,能源介质	2,817.00	2,816.80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介质	2,431.00	2,431.34
包钢翼东水泥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2,195.00	2,194.94
内蒙古包钢轴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钢铁产品	1,732.00	1,731.59
乌海市包钢万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白云石	1,465.00	1,465.15
包钢十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介质	1,361.00	1,361.03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808.00	807.69
包头市汇鑫嘉德节能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760.00	760.16
北矿磁材(包头)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630.00	629.67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介质	453.00	452.96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193.00	193.13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177.00	177
包钢集团节能环保科技产业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介质、副产品	159.00	159.17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计量费	147.00	147.48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143.00	143.33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钢铁产品	91.00	90.89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介质	84.00	84.16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73.00	72.81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介质	51.00	51.26
包钢万开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介质	46.00	46.55
北方稀土平源(内蒙古)镁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44.00	43.65
包头市铁甘安防有限责任公司	冷轧	33.00	32.79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宽厚板	24.00	23.53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费,水电费	21.00	20.86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18.00	18.41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18.00	17.88
内蒙古自融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18.00	17.63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16.00	16.37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租赁费能源介质,检验费	10.00	10.09
包钢恒之源新型环保建材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能源介质	7.00	7.39
内蒙古稀奥科贮氢合金有限公司	计量费	3.00	2.61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租赁费	1.00	1.39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计量费	1.00	1.31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费	1.00	1.25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水电费	1.00	1.24
包头稀土研究院	计量费	1.00	0.81
包钢有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1.00	0.65
瑞科稀土冶金及功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计量费	1.00	0.52
包头科日稀土材料有限公司	计量费	0.00	0.3
包头市冶通电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计量费	0.00	0.01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计量费	0.00	0.01
合计		1,277,206.00	1,164,418.09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是否合并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91.97	91.97	45,803.03	91150823695915193K	是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70.00	70.00	700.00	91150203573262948G	是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有限公司	51.00	51.00	7,650.00	91150602585193476H	是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50.00	100.00	7,500.00	91150291575696424Y	是
BAOTOUSTEEL (SINGAPORE)PTE., LTD	51.00	51.00	153.00(美元)	201231409W	是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46342.77	91150222720114Z765	是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72.65	72.65	1,264,440.27	91150203MA0PUBJY2Y	是
内蒙古包钢特种钢管有限公司	60.00	60.00	15,638.45	91150203MA0Q3QE903	是
包钢(吉林)稀土钢车用材料有限公司	51.00	51.00	5,100.00	91220103MA13WWQ5X5	是
包钢钢业有限公司	60.00	60.00	6,000.00	91510112MA6DEQ1W5G	是

注:1.2012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合资设立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暨广告公司合作协议书》》及《包钢(集团)公司炼钢厂、薄板厂、炼铁厂整体承包合同书》之补充协议,双方约定对合资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的管理模式由合资双方共同管理调整为本公司对合资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全面管理的单一股东管理模式。

上述补充协议约定,在股东会、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和监事会监督下,合资公司由管理方(“本公司”)实施管理,股东会及董事会对本公司在符合合资协议、承包合同、本次补充协议的前提下,所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方案等保证通过,形成有效决议;合资公司实施单方管理模式的管理期限为每届 5 年,首期管理期限为两届共 10 年,10 年期满后,合资双方根据合资公司的经营业绩重新确定管理方。

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述补充协议约定以 2012 年 8 月 31 日为合资公司实施股东单方管理的财务决算基准日,自 2012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对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实质性控制。

注:2.2013 年 4 月本公司与北京特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双方共同出资 10,000 万元投资设立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乙方以货币资金出资 4,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2013 年 7 月 25 日,双方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缴纳首次注册资本金 3,000 万元,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 110107061632723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计 5 名,其中本公司派出 3 名,北京特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派出 2 名,根据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会议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表决,决议事项必须经全体董事过 66%通过方才生效,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占全体董事比例的 60%,因此未实现对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的绝对控制权,本次不纳入合并范围。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年末资产总额(万元)	年末负债总额(万元)	年末净资产总额(万元)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万元)	本期净利润(万元)
合营企业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包头昆都仑区	田霞	焊接钢轨的对外销售	25,000	50	50	31,932.01	2,060.84	29,871.16	8,336.11	1,389.26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市	石正国	焦炭及焦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94000	50	50	111,215.24	64,264.82	46,950.42	346,296.65	8,261.12
联营企业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包头昆都仑区	郝建平	现代银行部分职能	100,000	30	30	971,662.62	772,569.10	199,103.52	18,239.67	11,991.87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钢铁(集团)环境监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稀奥科贮氢合金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瑞科稀土冶金及功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能畅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巴彦淖尔普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力开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包钢西北创业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北矿磁材(包头)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森鼎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水防腐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市冶通电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展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股权股东
乌海市包钢万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单位
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市新远净水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铁新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8.03%股权股东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乌兰察布市)普华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乌拉特中旗丰达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有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稀土研究院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包